

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洛采公开-2024-126)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60 万元，招标人为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主要包括龙门石窟景区线上线下运营和配套服务。景区采用一票制，现有分景点 4 处，分别包括西山石窟、东山石窟、香山寺和白园，各景点独立进出，位置集中；有售票点 3 处，分别包括西北票务中心、东北票务中心和大石门补票室；管理中心 1 个，负责票务系统对接维护等。景区每年约 700 万左右的游客流量且逐年递增，游客量分布不平均，牡丹花会、十一黄金周期间游客量集中，单日最高客流量达 6.89 万人次，高峰时期，开闸后推杆通过人数 ≥ 35 人/分钟。本次项目采用费率招标，招标控制费率为 3.20%，以合作方线上代理门票金额为基数，据实结算，按往期数据测算，每年线上代理门票收入约 1 亿元。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乙方线上代理门票预付模式，首批次乙方预付给甲方的门票款不低于 3000 万元，于签订合同之日支付到位，后续批次预付由甲方根据后期门票实际销售情况与乙方进行结算。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支持中小（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文件中须附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单位将否决其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0月10日00时00分到2024年10月15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30日09时05分

递交方式: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30日09时05分

开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七、其他

项目概况

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0月30日上午09时0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洛采公开-2024-126

2、项目名称：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9600000.00元

最高限价：96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新（2024）0014号-1	龙门石窟景区票务运营服务费项目	9600000.00	9600000.00
---	----------------------	-----------------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本项目主要包括龙门石窟景区线上线下运营和配套服务。景区采用一票制，现有分景点4处，分别包括西山石窟、东山石窟、香山寺和白园，各景点独立进出，位置集中；有售票点3处，分别包括西北票务中心、东北票务中心和大石门补票室；管理中心1个，负责票务系统对接维护等；景区每年约700万左右的游客流量且逐年递增，游客量分布不均匀，牡丹花会、十一黄金周期间游客量集中，单日最高客流量达6.89万人次，高峰时期，开闸后推杆通过人数 ≥ 35 人/分钟。

本次项目采用费率招标，招标控制费率为3.20%，以合作方线上代理门票金额为基数，据实结算，按往期数据测算，每年线上代理门票收入约1亿元。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乙方线上代理门票预付模式，首批次乙方预付给甲方的门票款不低于3000万元，于签订合同之日支付到位，后续批次预付由甲方根据后期门票实际销售情况与乙方进行结算。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若双方合作不满意则终止下一年度合作）。

5.4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采购包划分：本次采购共 1 个包。

6、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中小（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投标文件中须附营业执照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3、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单位将否决其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

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0 月 30 日 09 时 05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四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1、本次招标公告在《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

2、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一、项目基本情况”第 4 条单位“元”为系统生成，本项目按费率报价，单位为“%”。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发布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

4、监管部门及其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龙门文化旅游园区风景区门口西侧

联系人：冀女士

联系方式：0379-6391911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5 室

联系人：代女士

联系方式：0379-6236118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代女士

电话：0379-62361181

2024 年 10 月 09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洛阳市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龙门石窟世界文化遗产园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龙门文化旅游园区风景区门口西侧

联系人：冀女士

电话：0379-6391911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芳林大厦 2205 室](#)

联 系 人： [代女士](#)

电 话： [0379-62361181](#)

电子邮件： donghong09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